

证券代码：872632

证券简称：钢劲型钢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常州钢劲型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预重整的风险提示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常州钢劲型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关于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由于公告中内容表述有误，公司现予以更正，更正后内容如下：

“常州钢劲型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预重整的风险提示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5年1月，常州钢劲型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资不抵债且无力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常州中院）申请破产预重整。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收到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5）苏04破申5号，允许公司进行预重整。

二、存在的风险

公司因近年行业形势不佳，回款困难，造成公司经营受阻、资金周转受到严重影响，导致众多债务诉讼和执行案件不断，原材料采购不能接续，订单无法及时完成，最终形成恶性循环。目前公司已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同时，公司生产经营亦受到一

定程度的影响、公司声誉受损。公司需要通过破产重整引入外部投资人，为公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进而缓解财务危机，解决经营困境。

三、 公司为消除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公司收到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公司申请破产重整的申请事项的《决定书》后，按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司目前正在积极配合法院工作，正常推进法定程序。

同时，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一直在积极采取公司自救行动，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适时依法向法院提出破产重整申请，希望通过重整程序实现对公司的挽救，积极维护全体债权人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王志明

联系电话：13524059009

邮箱：gangjinxinggang@163.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东塘路 30 号

（二）券商联系人：陶宁旭

联系电话：18896580865

邮箱：taonx@dwzq.com.cn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东吴证券大厦

五、 其他说明

无。”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常州钢劲型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